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控股股东飞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控股”）函告，获悉飞凯控股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500,000	2019年4月26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3%	融资
合计		10,500,000				6.33%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飞凯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65,951,058 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89%；本次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后，飞凯控股累计质押股份 86,27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1.99%，占公司总股本的 20.22%。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